证券代码：601968 证券简称：宝钢包装 公告编号：2021-003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业绩预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5亿元到1.90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0.27亿元到0.62亿元，同比增加21.09%到48.4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5亿元到1.90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0.27亿元到0.62亿元，同比增加21.09%到48.44%。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8亿元到1.93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0.47亿元到0.82亿元，同比增加42.34%到73.87%。

（三）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1亿元。

（二）每股收益：0.15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公司 2020年度积极克服了新冠疫情的影响，生产经营整体稳定顺行，业绩有所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不断在全国主要市场进行布局优化，发挥出了区位协同优势，采用一体化的管理模式，从市场端、生产端和销售端统一部署，加大协同，提高效率，因此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有所提升。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26、200726 证券简称：鲁泰A、鲁泰B 公告编号：2021-007
债券代码：127016 债券简称：鲁泰转债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业绩预告》，其中预计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 96.46%至 94.95%，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 3,500 万元至 5,000 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正值，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前	修正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500万元－5,000万元	盈利：9,000万元－13,500万元	盈利：95,238.6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6.46%－94.95%	比上年同期下降：90.55%－85.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盈利：1,800万元－2,700万元	盈利：66,241.6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7.28%－95.9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4元/股－0.06元/股	盈利：0.10元/股－0.16元/股	盈利：1.1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公司持股的荣昌生物报告期内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以及其他金融产品期末公允价值变动，导致公司期末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当期收益。该项因素的影响为非经常性损益，预计影响3500–4000万元。

2、第四季度销售情况好于预期，使当期收益增加。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

2、公司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91 证券简称：冀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089.63万元－1,556.62万元	盈利：1,556.62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70%－2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836.24万元－2,203.49万元	盈利：1,224.1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50%－280%	
营业收入	23,110.40万元－25,110.40万元	39,126.94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21,097.02万元－23,097.02万元	37,728.3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3元/股－0.05元/股	盈利：0.05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0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及公司上下游企业整体复工延迟，经济运行效率降低；鉴于新冠疫情的不利预期，公司部分客户减少了大型招标活动，降低面对面交流次数，导致上半年招标计划部分停滞，整年采购计划相应推迟，对公司新业务拓展造成了较大的影响；下游企业需求萎缩，导致公司销售收入下降。公司虽积极应对疫情，采取各种措施，但2020年度经营业绩仍受到较大程度影响，导致公司2020年度整体营业收入下滑，利润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21-001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业绩：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600万元至3900万元	亏损27237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5000万元至20000万元	亏损48292万元
营业收入	430000万元至460000万元	412379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430000万元至460000万元	41237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3元/股至0.05元/股	亏损0.33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报告期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实施“新零售、新业态、新模式”三新战略，并通过“胎联网”和“智慧轮胎”努力探索由“卖轮胎”到“卖公里数”新业务模式，国内销量同比增长约50%，效果显著，归母净利润同比大幅改善。但由于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因疫情导致出口运输受阻，海外市场同比有所下降。同时，由于下半年原材料价格上涨，抵消了部分效益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化危为机，完成了湖北东风轮胎的搬迁升级和“工业4.0”智能化工厂的建设，以及东营工厂的技术改造，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2021年公司将以高值化、数字化、模式化为指引，尽快成为美好出行方案专业服务商。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0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人乐 公告编号：2021-014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预计的业绩：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500万元 至3,600万元	盈利：3,804.48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34.29% 至 –5.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5,000万元至–43,000万元	亏损：–20,046.0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24.48% 至 –114.51%	
营业收入	590,000万元 至 600,000万元	760,062.36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590,000万元 至 600,000万元	760,062.3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568元/股 至 0.0818元/股	盈利：0.0865元/股

说明：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按照净额法列报，上年同期按照全额法列报。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目前正在进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将于2021年2月1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因此，公司暂未与拟聘任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预沟通。公司将在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议案之后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预沟通工作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0年度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门店商品销售及综合毛利不达预期；同时受疫情影响，百货和购物中心以及配套招商租赁业务客流大幅下降、大量减租降租、撤柜空场等情况严重，导致收入下降。

2、公司于报告期内转让子公司西安人人乐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出售子公司持有的西安永和坊房产所带来的投资收益和资产转让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

四、风险提示

2020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尚未正式启动，《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将于2021年2月1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际业绩情况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ST人乐 公告编号：2021-015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建设银行授信担保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8月28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向建设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公告》，公司以全资子公司西安人人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实业公司”）和西安高隆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的房产为抵押物向建设银行申请的不超过45,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进行担保，同时由上述两家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20年12月，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西安实业公司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12日、12月25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和《关于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补充更正公告》。

鉴于公司已转让西安实业公司股权且西安实业公司抵押及担保的实施现状为担保已实施，房产抵押未登记实施。公司已于2020年12月向建设银行提出变更授信担保方式的申请。

近日，公司收到通知，建设银行已审核通过公司关于变更授信担保方式的申请。公司与建设银行、西安实业公司、西安高隆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四方共同签署了授信额度合同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授信合同项下专用条款第四条第/款第/项约定的“办妥西安高隆盛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东仪路十字东南角10B1幢10000室”（房产证号：陕（2017）西安市不动产权第1187291号）抵押手续后，甲方在乙方流动资金贷款余额不超过20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不超过20000万元、非融资性保函余额不超过10000万元，且授信余额不超过20000万元；待办妥西安人人乐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共13套房地产（详见抵押物附件清单）抵押手续后，方可支用剩余额度。”变更为：“本合同项下流动资金贷款余额及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不超过18000万元，授信余额不超过18000万元。”

《补充协议》确认西安实业公司不再负有履行连带责任保证的义务，授信额度合同其他条款及其他担保合同不变，继续有效和履行。《补充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0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扭亏为盈□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33,800.00万元－98,800.00万元	盈利：4,239.1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42,000.00万元－107,000.00万元	盈利：4,643.47万元
营业收入	720,000.00万元－790,000.00万元	1,077,919.71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720,000.00万元－790,000.00万元	1,077,919.7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1.56元/股－1.15 元/股	盈利：0.05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受新冠疫情影响，各地实施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人员流动及物流受限，公司现场施工的工程施工业务在一段时间里处于停滞状态。复工复产后，仍有部分施工现场不能达到全面复产状态，公司全年收入有较大幅度降低。工程施工及生产制造的回款亦受此影响延期，资金占用增加，账龄延长，导致财务费用增加，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有所增加。此外，公司工程业务因风电设备和建安费用上升，导致采购及施工成本上升。公司重要子公司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电力”）主要服务于能源工程服务行业，鉴于工程施工形势的不确定性，管理层审慎分析，对收购中机电力的商誉进行了初步减值测试，预计计提部分商誉减值，最终商誉减值计提的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1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展期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关联交易概述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21日、2018年8月29日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下属公司及其关联方，以下统称“上海电气”）签订《借款合同》及相关附属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向上海电气借款，金额共计人民币20亿元，借款期限为6个月。就上述借款，公司分别于2019年2月22日、2020年2月22日与上海电气签订《借款展期协议》。

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22日、2020年2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包括子公司）拟向公司关联股东上海电气申请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20亿元，借款年利率不超过6.5%。本次向上海电气申请借款的借款额度的有效期及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授权的借款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合同并办理抵押、质押、担保、签约等相关手续的授权有效期为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2018年8月31日、2019年2月26日、2020年1月23日、2020年2月11日、2020年2月2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上海电气分别签订了13亿元《借款展期协议》和7亿元《借款展期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向上海电气20亿元借款展期12个月，原借款期限与展期期限之和为42个月。本次签署《借款展期协议》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期限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

三、借款展期协议主要内容

（一）13亿元《借款展期协议》

1、协议方

出借人：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借款金额：人民币13亿元；

3、年利率：3.85%；

4、借款用途：归还金融机构借款、公司及下属各分、子公司运营资金补充；

5、借款期限：2021年2月22日至2022年2月21日。

（二）7亿元《借款展期协议》

1、协议方

出借人：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借款金额：人民币7亿元；

3、年利率：3.85%；

4、借款用途：归还金融机构借款、公司及下属各分、子公司运营资金补充；

5、借款期限：2021年2月29日至2022年2月28日。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借款展期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求，有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利于公司资金的统筹规划，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为公司经营提供资金保障，更好的支持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借款展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五、备查文件

1、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13亿元《借款展期协议》；

2、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7亿元《借款展期协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1月29日10：00在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监事会成员吴红涛、刘万坤、赵文攀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贾春琳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基于公司工作的总体安排，公司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将择期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议案中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9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到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0,000万元－38,000万元	盈利：14,131.4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0,000万元－38,900万元	盈利：12,650.88万元
营业收入	195,000万元－210,000万元	195,268.97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95,000万元－210,000万元	195,268.9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55元/股－0.69元/股	盈利：0.26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对公司业绩造成亏损的主要原因如下：

1、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教育板块业务线下教学网点延期开课，但人员工资、房租等成本费用照常开支，导致教育业务出现业绩亏损。

2、受疫情、宏观市场经济及整体消费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子公司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中鸣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等经营均不及预期，而且经营受到持续影响，预计短期内难以完全恢复。公司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对年末出现减值迹象的子公司进行了商誉减值测试，初步测试结果显示，公司需要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约为36,000万元–40,000万元。

3、2020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的净利润无重大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本公司披露的2020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1月29日在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吴红涛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符合公司和参股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且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以债转股方式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参股公司
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以债转股方式为参股公司提供2,000万元的财务资助。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盛通商印快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盛通兴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泓源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泓源”或“Hongyuan”）拟与CoolCode Technology (Cayman) Limited（以下简称“CoolCode”或“目标公司”）、Vipcode Technology (Hong Kong)Limited（以下简称“Vipcode 香港”）、北京酷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酷编”）、北京未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未科”）、Tangliang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创始人控股公司”）、Vipcode Technology (Cayman) Limited（以下简称“Vipcode 开曼”）、CODING EGGS PTY LTD（以下简称“CODING EGGS”）、Ginkgo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以下简称“Ginkgo Capital”）签署《可转换债券投资协议书》，香港泓源将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投放予目标公司，认购与投资金额同等面值的可转换债券。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由于CoolCode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化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财务资助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目标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CoolCodeTechnology (Cayman) Limited

2、注册地址：3–212 Governors Square,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30746, Seven Mile Beach, Grand Cayman KY1–1203, Cayman Islands

3、成立时间：2020年3月10日

4、注册编号：454695474675

5、业务介绍：在线少儿编程培训

CoolCode通过协议控制的方式控制北京未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未科成立于2017年12月，是国内领先的在线少儿编程教育公司，公司面向6~16岁青少年和儿童提供在线编程教育培训服务，公司主营“VIPCODE在线少儿编程”和“未科编程网校”两款在线教育产品。在课程形式上，提供一对一直播、小班直播、大班直播、互动点播等多种形式的课程，是目前行业内能够提供全面体系化编程课程的在线教育公司之一。

2020年4月29日，香港泓源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的美元投资了目标公司18%的股权，目标公司所协议控制的北京未科所经营的在线编程教育培训业务与本公司旗下乐博乐博所开展的线下少儿编程教育业务具备良好的互补性，符合公司教育培训业务长期战略发展的需要。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子公司签署〈股份购买协议〉暨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6、主要财务数据（未审计）：

目标公司本身无业务经营，其所协议控制的北京未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及2020年前3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0年9月30日（单位：元）	2019年12月31日（单位：元）
资产总额	8,032,321.48	16,844,930.38
净资产	–59,705,268.73	–50,512,035.92
项目		
营业收入	41,572,375.20	30,780,402.72
营业利润	–29,240,204.42	–104,283,604.75
净利润	–29,193,232.81	–104,662,154.04

7、目标公司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完成前目标公司股东持有股数及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TangLiang Holding Limited	60,000,000	30.00%
Vipcode Technology (Cayman) Limited	30,000,000	15.00%
CODING EGGS PTY LTD	26,000,000	13.00%
Ginkgo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48,000,000	24.00%
香港泓源商贸有限公司	36,000,000	18.00%
共计	200,000,000	100.00%

8、公司在上一年度未对该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经查询，CoolCode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

1、前提条件：(1) 本协议需要经过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通过和批准；(2)协议各方已就订立及执行各交易文件及本次交易取得所有必须的董事、股东及/或相关政府机构及/或第三方的批准或同意，且无任何相关审批及/或监管部门提出、颁布或采纳任何禁止或限制交易文件项下所述交易的任何法律、法规、规章或决定。

2、投资金额用途：主要用于目标公司日常运营。

3、可转换债券之对价形式及Hongyuan之权利：

（1）Hongyuan同意提供投资金额（即人民币2000万元）于目标公司，并换取面值相等于投资金额的可转换债券；

（2）可转换债券的到期日，为由投资金额全数到位之日起计2年；

（3）本交易下的投资金额及可转换债券的年利率为6%（以单利计算）；

（4）在可转换债权到期前，除非获得Hongyuan的事先书面同意，否则目标公司的股权架构及管理架构不得发生任何变动；

（5）可转换债券于规定的债券到期日之前，Hongyuan有权选择将债权到期日延长2年；

(6)若Hongyuan并未选择在债券到期日前将债权到期日延长2年，Hongyuan可在本协议规定的债权到期日后的七(7)个工作天内选择以书面通知目标公司：

a、行使换股权。行使换股权后相应投资金额应被视作为股权投资而不再是借款或债券投资，有关投资金额应被视作已被偿还，相关利息自行使日后不再发生，行使了的可转换债券应被目标公司注销；

或，b、立即赎回可转换债券。目标公司需在书面通知日期三十(30) 个自然日内一次性偿还所有尚未偿还的投资金额本金及相应利息。

(7)在债券到期日之前，若目标公司同时实现及满足下列条件：①连续两个季度现金流转正；及，②连续两个季度净利润转正。Hongyuan有权酌情提前将可转换债券转换成目标公司的普通股股权/股份数。

（8）当Hongyuan根据协议规定选择将可转换债券换股时，应根据行权时的市场环境、目标公司所处行业位置及业务经营情况，由各方最终确定可转换的目标公司股份/股权数。

四、风险防范措施及对公司的影响

1、由于目标公司其他股东因自身财务原因未能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公司已要求提供反担保措施。创始人控股公司Tangliang Holding Limited及目标公司的重要股东Ginkgo Capital同意为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当债务人未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清偿本合同担保范围内债务时，债权人有权直接向保证人追偿，保证人将立即向债权人清偿债务人的全部到期应付款项。

2、在完全偿还投资金额及利息前，Hongyuan有权要求目标公司提供月度和季度的重要经营数据和财务报表，Hongyuan有权委派会计师审阅目标公司有关账目并提供审阅报告。

3、本次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2000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3%。目前公司财务状况稳健，因此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本次交易整体风险可控，后续公司也将积极跟踪目标公司的经营情况、密切关注其经营情况的变化，掌握其资金用途，确保资金安全。

五、审议程序和核查意见

1、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1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主要是为满足参股公司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的需要，有利于其日常业务开展，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对公司经营发展有积极影响，且创始人方同意为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2、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顺利开展，风险可控，公司的资助行为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六、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外，未发生其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也不存在逾期未收回金额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可转换债券投资协议书；

5、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21-003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29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召开。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2021年度计划新增投资29,921.26万元。其中：办公后勤类280.01万元，无形资产类467.50万元，基建工程类2,578.05万元，生产设备类7,127.60万元，生产场地及配套设施扩增升级改造类19,468.1万元。授权公司总经理可以在2021年度投资计划总额内对具体投资项目的内容及金额进行内部调剂平衡使用。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华清废旧电器处理有限公司拟以1,047.67万元(含税)自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租赁2021年度生产经营场地。

鉴于该交易事宜属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孔庆凯先生和刘宏春先生对该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本议案由其余4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独立董事刘贵彬先生、温宗国先生和伍远超先生共同对该交易事宜发表了专项意见。

该事项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场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4。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21-004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场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华清废旧电器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公司”）生产经营场地均租赁自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华清公司”），广东公司拟自清远华清公司租赁2021年度生产经营场地，预计交易金额1,047.67万元(含税)。

●关联人回避：清远华清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京再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京再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公司兰州鑫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此，清远华清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广东公司预计与清远华清公司进行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孔庆凯先生和刘宏春先生在公司董事会就该次交易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交易影响：本次交易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亦不会因该关联交易的发生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本次交易将遵守定价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自清远华清公司租赁2021年度生产经营场地，租赁物位于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了哥岩水库东侧再生资源示范基地，预计交易金额1,047.67万元（含税）。

二、交易双方情况及关联关系

（一）交易双方情况介绍

1、广东公司

名称：广东华清废旧电器处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2555647799H

营业场所：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了哥岩水库东侧再生资源示范基地内A区19号地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连全

成立日期：2010年6月3日

经营范围：废旧家电及电子产品的回收、拆解处理利用和再生资源利用及销售、有色金属制品及塑料贸易。

2、清远华清公司

名称：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2771879308B

住所：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了哥岩水库东侧再生资源示范基地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肖

注册资本：70,404.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年3月8日

经营范围：再生资源的投资开发（需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废旧五金电器、电机、电线、电缆再生资源的收购、生产加工（须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方可生产经营）及销售；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加工销售；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厂房租赁，地磅经营；有色金属、黑色金属、贵金属、矿产品（属国家专营、专控、专卖、限制类、禁止类的商品除外）、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燃料油（成品油除外）、塑料制品及原材料的贸易；停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关联方之关联关系说明

清远华清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京再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京再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公司兰州鑫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清远华清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广东公司预计与清远华清公司进行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租赁物概况

广东公司本次拟租赁物为生产厂房和员工宿舍，厂房面积为79,397.33平方米，员工宿舍合计19间，租金价格为1,047.67万元（含税）。

（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租赁场地的定价参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遵循公允的定价原则，预计交易金额1,047.67万元，具体交易金额以最终协议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影响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到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5%，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亦不会因该关联交易的发生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上述预计关联交易将遵守定价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2021年1月29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广东公司以预计金额1,047.67万元（含税）自清远华清公司租赁2021年度生产经营场地，关联董事孔庆凯先生和刘宏春先生对该议案的表决进行了回避，其余非关联董事4人一致同意该议案。

（二）公司独立董事刘贵彬先生、温宗国先生和伍远超先生共同对该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符合规定审议程序。

六、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的专项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刘贵彬先生、温宗国先生和伍远超先生共同对上述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以1,047.67万元(含税)自清远华清公司租赁2021年度生产经营场地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同意上述关联交易。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是全资子公司广东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正常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交易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规。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21-005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上披露了《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1），经查，发现该公告个别内容披露有误，现予以更正如下：

更正前：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㈢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注册地点：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了哥岩水库东侧再生资源示范基地内A区19号地”

更正后：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㈢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注册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迎龙大道19号”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对于上述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21-006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东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晟资本”）持有公司股份16,095,9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股东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诚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0,730,6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7%。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银晟资本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16,095,925股。其中：在2021年4月21日前，即该批股份解除限售之日（2020年4月21日）起12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不超过8,047,962股，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50%，也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8%。该减持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

2、鑫诚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10,730,616股。其中：在2021年4月21日前，即该批股份解除限售之日（2020年4月21日）起12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不超过5,365,308股，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50%，也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39%。该减持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银晟资本	5%以下股东	16,095,925	1.16%	非公开发行取得：16,095,925股
鑫诚投资	5%以下股东	10,730,616	0.77%	非公开发行取得：10,730,616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58,891,083	25.84%	本公司控股股东，以下简称“中再生”
	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104,667,052	7.54%	中再生的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9,355,457	7.15%	中再生的控股子公司
	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2,549,685	4.50%	中再生的全资子公司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394,635	3.85%	中再生的全资子公司
	银晟资本	16,095,925	1.16%	供销集团全资子公司供销集团慧农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农资本”）的全资子公司
	鑫诚投资	10,730,616	0.77%	供销集团和慧农资本共同出资、慧农资本控股的子公司
	合计	705,684,453	50.81%	—

注：上表中的持股比例合计数与分别数的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取舍所致。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没有减持股份的情况。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银晟资本	不超过：16,095,925股	不超过：1.1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047,962股	2021/3/1 ～2021/8/27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	自身资金需求
鑫诚投资	不超过：10,730,616股	不超过：0.7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5,365,308股	2021/3/1 ～2021/8/27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上述股东拟减持股份是其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于2017年4月21日完成登记手续，承诺锁定期36个月，即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流通时间为自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该部分股份于2020年4月21日获准上市流通。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督促股东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